

##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融通通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#### 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和《融通通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或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融通通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，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基金基本信息

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       | 融通通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|          |
| 基金简称        | 融通通慧混合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基金主代码       | 002612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基金运作方式      | 契约型开放式          |          |
|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 | 2019 年 5 月 16 日 |         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  |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 |          |
| 基金托管人名称     |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|          |
|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   |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 |         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| 融通通慧混合 A/B      | 融通通慧混合 C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| 002612          | 007387   |

#### 二、相关情形说明

根据基金合同“第五部分基金的存续”之“二、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”的约定：

“基金合同生效后，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；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，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”

截至 2025 年 2 月 11 日日终，本基金已连续 5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，特此提示。

### 三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若出现触发《基金合同》终止的情形，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基金合同》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，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、赎回、转换、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。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。

2、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认真阅读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。

3、本公告的解释权归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投资者可以登录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（[www.rtfund.com](http://www.rtfund.com)）或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 400-883-8088（国内免长途话费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#### 4、风险提示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、谨慎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2月12日